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作为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崧股份”或“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小崧股份 2022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共计发行 48,030,176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格为 11.93 元/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572,999,999.68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14,300,405.84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8,699,593.84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到账，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1）第 41001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7,300.00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193.41
其中：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13.00
减：本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投入金额	14,163.00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净额	110.9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10,054.49

注：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造成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起对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统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说明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59441751000132	一般存款账户	8,341.85	-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9550880217629500848	一般存款账户	1,509.94	-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滨江支行	791914602700069	一般存款账户	202.69	-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说明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9550880010021600795	一般存款账户	-	已注销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支行	2805000103020001077	一般存款账户	-	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	44370301040037404	一般存款账户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西湖支行	199252814735	一般存款账户	-	已注销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2047431365000103	一般存款账户	-	已注销

注：尾数差异系小数点四舍五入造成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110.90 万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2 年度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小崧股份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小崧股份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明亚飞

\_\_\_\_\_  
马 靖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1：2022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3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113.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193.4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健康电器 产业化项 目	否	28,000.00	28,000.00	8,183.29	8,183.29	29.23%	2023/12/31	-	不适用	否
安全与智 能化工程 设备购置 项目	否	14,000.00	14,000.00	8,804.63	8,804.63	62.89%	2023/12/31	60.56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300.00	15,300.00	125.08	14,775.45	96.57%	-	-	不适用	否
发行费用	-	-	-	-	1,430.04	-	-	-	-	-
<b>合计</b>	<b>-</b>	<b>57,300.00</b>	<b>57,300.00</b>	<b>17,113.00</b>	<b>33,193.41</b>	<b>57.93%</b>	<b>-</b>	<b>60.56</b>	<b>-</b>	<b>-</b>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	14,163.00	14,163.00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报告期内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3,801,617.96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1、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投项目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163 万元。</p> <p>2、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投项目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p>									

	<p>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6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p> <p>3、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投项目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p> <p>4、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募投项目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6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p>
<p>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p>	<p>详见“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之“(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p>